

西安石油大学文件

西石大信〔2013〕125号

西安石油大学关于 调整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能的通知

各院（部、系），机关、教辅、后勤各单位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教育信息化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推进信息化工作快速发展，结合上级有关要求和学校工作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对学校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能予以调整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学校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是我校信息化建设与发展的领导机构。

组 长：校长

副组长：分管学校信息工作的副校长

成 员：党政办公室、教务处、研究生部（学科建设办公室）、

科技处、人事处、计划财务处、国有资产处、实验室管理处、图书馆、信息中心等部门主要负责人。

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（简称信息办）和信息化建设专家组（简称专家组）。信息办挂靠在信息中心，由信息中心主任兼任信息办主任。信息办负责学校信息化建设与管理日常工作。专家组由领导小组聘任校内外有关专家组成，负责学校信息化建设规划和重大工程项目的技术论证和决策咨询。

二、领导小组职能

（1）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教育信息化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。

（2）负责确定学校信息化建设的发展方向和总体要求。

（3）审议学校教育信息化发展规划、年度计划、重大建设项目等。

（4）审议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中其他重大事项的方案。

（5）协调学校各方面信息化建设工作，研究校园信息化建设重大问题。

（6）对学校信息化建设工作进行检查评估。

西安石油大学

2013年7月2日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党政办公室

2013年7月2日印发
